

从四语人到双语人：论菲律宾华校的多语教学  
(From Quadrilingual to Bilingual:  
On the Multilingual Teaching in the Chinese Schools in the Philippines)  
Dory Poa (潘露莉)

This paper is an analysis of changes in language use within the ethnic Chinese community in the Philippines and their socio-political causes.

Currently within the Chinese community one finds a sharp contrast between different generations among the ethnic Chinese Filipinos in terms of language ability and use: the oldest generation often knows only Southern Min Chinese<sup>1</sup> well, with some ability in Tagalog; the middle aged are fluent in Tagalog, English, Mandarin and Southern Min Chinese; while the young are only bilingual in Tagalog and English.

The official Tagalog/English bilingual educational system in the Philippines and the discriminatory policies aimed at the Chinese in the Philippine enabled the Chinese growing up in the Philippines in the 1950s, 1960s and early 1970s to have a quadrilingual education in English, Tagalog, Mandarin and Southern Min Chinese. The lingua franca of the community is Southern Min, and this was used as the initial medium of instruction, however, for political reasons, the Chinese schools in the Philippines (then under the supervision of the Taiwan government) had put more and more emphasis on the teaching of Mandarin, and speaking the ethnic language of Southern Min was discouraged within school premises. The teaching of 'Chinese' then was mainly and is still mainly the teaching of Mandarin. Yet Mandarin is not the lingua franca in the Philippine Chinese community, and so the 'Chinese' being taught in the 'Chinese' schools is not the 'Chinese' being spoken in the Chinese community. The 'Chinese' being learned in the schools has little or no use within the Philippines outside of the schools.

Over the last thirty years the social and cultural environment of the younger generation Chinese has been changing: the third, fourth, and fifth generation Chinese in the Philippines are no longer brought up by their first generation parents or grandparents, but are often brought up by Filipina nursemaids, and so learn Tagalog rather than Southern Min as their first language. The schools then do not begin studies with Southern Min, and so the 'Chinese' which is actually spoken in the Chinese community (Southern Min) doesn't get any reinforcement or support in the school, and so the children end up not speaking it at all.

With the 'Filipinization' of the schools after the change in recognition from Taiwan to Mainland China on the part of the Philippine government, the amount of Mandarin taught in the schools dropped from half a day to one or two hours, and this, combined with the fact that there is little or no use for Mandarin in the Chinese community, means that the children no longer learn that language either. The result then is that rather than being quadrilingual like their parents, they are now only bilingual in Tagalog and English.

---

<sup>1</sup> This is the Fujian or Hokkien variety--the majority of the Chinese in the Philippines migrated from southern Fujian Province in China, so this is their native language.

## 从四语人到双语人： 论菲律宾华校的多语教学\*

潘露莉

菲律宾是多民族、多语言的国家，一个读过书的菲律宾人，在一般情况下，至少会说三种语言，那就是，除了自己的第一语言之外，在国家的双语教育政策下（以英语和“达伽落”为教学语言），都会说英语和菲律宾国语“达伽落”（Tagalog）。生长在这种多语环境以及菲律宾双语教育政策下的菲律宾华人子弟，除了英语和达伽落语之外还背负着学习族群语——闽南话以及祖国语——国语/普通话的任务。菲律宾华文学校的三语教学（英—菲—国语）在过去将近一个世纪里，造就了一群“四语人”，可是近几十年来，菲律宾华文学校只能找到一些英—菲双语人。华校的华文教学正面临着很大的危机。本文将从菲华人社区的语言现象、语言的社会实用角度探讨菲律宾汉语教学的种种问题。

### 一、菲律宾的双语教育政策

1898年，美国取代西班牙统治菲律宾之后，便大力推行普及教育。1901年，美国当局颁布菲律宾教育法令，正式在全国

\* 编者按：四语中的闽南语，在中国习惯认为是汉语的方言。

设立公立中小学，规定使用美国课本以及规定所有学校用英语为教学语言。第二年，菲律宾成立了由美国教育部直接领导的教育局，专门负责管理公共教育。1901—1939年间，在美国政府统治下的菲律宾学校是完全以英语作为教学语言的单语学校。英语不仅是教学语言，而且是校内行政、工作使用的语言。可是，实施后不久，教育家们就发现这种以英语为教学语言的单语教学所带来的种种问题。英语对菲律宾人来说毕竟是一门外语，学童一进学校，不但要学习这门外语，同时又要使用这门外语来学习其他学科，很多学童无法胜任，尤其是住在郊区或较偏远地区的学童，因此退学率很高。根据当时调查显示，小学一年级到四年级的退学率高达50%。当时就有人提出用方言作为教学或作为辅助教学语言的建议，可是美国政府却于1925年重申英语作为教学语言的重要性。直到1935年，菲律宾临时政府为了筹备国家独立事宜，组织教育调查小组，调查全国教育情况。小组主席博戈泊（George Bocobo）先生是当时最极力提倡母语教学的教育界人士。1935年，博戈泊先生当了教育局长，于是便正式批准允许学校用方言作为课堂教学的辅助语。这也就是菲律宾最早的双语学制，虽然当时还没有“双语教育”（bilingual education）这种叫法。

1937年，菲律宾临时政府宣布达伽落语为菲律宾的国语，同时也宣布英语、西班牙语和达伽落语为官方语言。并且规定三年后，达伽落语将成为中学课程以及师范教育第二年的一门独立科目。1942年，太平洋战争爆发，菲律宾被日本占领。由于美国是日本的敌国，日本占领军在统治菲律宾期间（1942—1944），鼓励菲律宾人以菲律宾国语（达伽落语）作为学校的教学语言。这种做法给菲律宾以后的双语教学奠定了基础。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当全国的学校复课时，达伽落语便顺理成章地成为中小学课程的一门独立的科目，同时也成为师范教学以及学士课程中



的独立学科。

“二战”后的菲律宾加速了国民知识水平的提高,一些教育家提倡设立社区学校,企图通过学习者的方言(也即母语)帮助儿童学习,也帮助成人扫盲。这种用母语教学的提出带动了以下以方言为教学辅助语的双语教学法。

1957年菲律宾政府修改宪法,在修订的教育令中指定方言作为小学一、二年级的教学语言,英语作为小学一年级的一个独立学科。之后从小学三年级到大学,逐步地过渡到全用英语作为教学语言。进展的过程如下:小学一、二年级用方言作为教学语言,三、四年级方言退为教学辅助语言,五、六年级方言便由达伽落语所替代作为教学辅助语。双语教学令定下后,有许多私立学校因担心英语水平会因此而下降,而坚持英语单语教学。到了1974年,菲律宾进行基本教育改革。国家教育总会根据总统府教育调查委员会的报告以及1969年、1973年的两个调查小组的报告,颁布双语教学方案以及实施方针。双语教学方案主要给今后菲律宾双语教育定下比较明确的方向,主要内容有:

(1) 说明双语教育的意义:双语教学即菲律宾语(达伽落)和英语分别在不同学科上使用。

(2) 菲律宾语和英语分别作为中、小学各年级以及大专以上的教学语言。

(3) 小学一、二年级必要时可以用方言辅助教学。

(4) 菲律宾国语和英语同时作为独立的科目在中、小学课程中施教。

(5) 阿拉伯语可以在需要用这种语言的地区使用。

除了以上的要点之外,方案中还指定哪些科目使用菲律宾语教学,哪些用英语教学,教科书的编制以及方案实施的时间表,等等。

## 二、菲律宾华人社区的语言使用情况

菲律宾华人90%以上是来自中国闽南一带,在华人社区的商业来往都是以使用闽南话为主。菲律宾华人一家三代同堂是很普遍的,在这种情况下,第一代和第二代之间使用语一定是以闽南话为主,第一、第二代和第三代之间(祖孙,父母与孩子之间)的通用语言,在笔者的时代(20世纪50—60年代之前),也是以闽南话为主,所以在那个时代,一个由祖父母或母亲带大的孩子,他的第一语言一定是闽南话。可是近二三十年来情况有了改变,华人家庭大多数都请了菲律宾工人,由菲律宾保姆带孩子,孩子就一整天地泡在以保姆为中心的菲律宾话环境中,因此,孩子一见到父母也习惯性地跟父母说菲律宾话,许多家长工作繁忙,回家后就懒得去跟孩子说上几句闽南话。何况目前华社多数的父母辈都是第三代、第四代土生土长的华人,有的连自己的闽南话可能也说得并不怎么流利,所以目前有很多华人家庭使用的语言是多型的。三代同堂的话,三代之间用的语言可能不一样。

至于华人之间的交际语,也同样存在着不同的层次,中年以上的华人绝大多数都是以闽南话为主,20岁以下的青少年多以菲律宾话为主,穿插少许闽南句子。笔者17岁以下的侄儿、侄女在电话中与其他华人同学的谈话,全用菲律宾话,偶尔用几句闽南话。这些年轻人虽然不说闽南话,但一般来说,听的能力比较强,长辈用闽南话对他们说的话他们一般都能听懂。

其他的社区活动中,20世纪70年代之前全用闽南话,如华人教堂的使用语,社团开会的用语。可是以目前的情况来说,社区活动多数会分成年组和青年组,成年组说闽南话,而青年组则用英语或菲律宾话。最典型的例子是教堂礼拜,每个华人教堂的



礼拜或其他活动因为语言的关系而分成年组和少年组。

总的来说,本来是以闽南话为主导语的非律宾华人社会在逐渐地转变为以菲律宾语—英语—闽南语的华人社区。

### 三、菲律宾华文学校的华语教学

西班牙统治菲律宾的时候,因为没有普及教育,所以生活在菲律宾的华人子弟跟菲律宾人一样,根本没有受教育的机会。美国统治菲律宾之后,设立公立学校,还鼓励私人办学。旅居菲律宾的华人为了子弟的教育只好自资办学,于1899年在中国领事馆创办第一所华侨学校取名小吕宋华侨中西学校。学校开办时,只有二十余个学生,除了以闽南话教授四书、五经之外,课程还包括尺牍和打算盘。由于在美国统治下的所有菲律宾学校都教英文,为了赶上时代,华侨学校也于1902年增设英文部。菲律宾华人学校的“双重学制”自此开始。

双重学制一直是菲律宾华文学校的特色。双重学制就是一所学校设有两个独立的课程:中文课程和英语课程,但是学生却必定要同时上这两个课程。早期的菲华学校上午上中文课程,下午上英文课程。中文部的课程内容配合国内的要求,教材也来自国内,教师也是从国内聘请的。课程包括:国语、书法、历史、地理、数学、化学、公民、美劳、音乐等等。英文部主要包括菲律宾教育部所规定的课程,教材也是采用菲律宾教育部所规定的,教师以菲律宾人为主,早期也有少数的美国人。中、英两部均设主任,互不干涉,基本上是独立的。在华文学校上学的学生,上午上中文课程,下午上英文课程;所上的科目可能上下午会重复,但是教材不一样,教学语言也不一样。在早期(大致1902—1935年)的双重学制所进行的双语教学比较简单,上午中文部以闽南话为主,下午英文部以英语为主。但是后来,国民政

府推行国语运动,菲华校便也跟着国内的体制开始教国语。但是闽南话在这个时候还是学校的主导语,朗读课文和词语是用国语,但是解释意思就用闽南话。早期,甚至到了五六十年代的时候,还有许多中文教师都不会说国语。1949年以后,因为菲律宾政府跟新成立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没有邦交,所以菲华学校由台湾地区接管,后来台湾地区推行国语单语教学,菲华学校的中文部也就因此而由闽南、国语双语教学转向国语单语教学。在这期间,菲律宾政府也酝酿着进行英—菲双语教学,因此,双语教学在双重学制下的华校来说就是四语教学。

### 四、从四语教学到三语教学的四语人

1975年以前的菲律宾华人的身份比较特殊,菲律宾的国籍政策的根据是“血缘制”(jus sanguine)。一个外籍人士不论在菲律宾住多久,他始终还是外籍人,他的子女即使是出生在菲律宾也要跟着他的国籍,惟一能够成为菲律宾籍的办法是通过入籍的程序,可是菲律宾政府又把入籍的程序与要求定得很高,不但需要一大笔钱,还要通过许许多多难关,简直是难如登天。因此,1975年以前的菲律宾华人大多数是中国籍。那时,由于菲律宾政府与台湾当局有“外交关系”,华文学校便成了台湾地区的支校。华校中文部的体系、课程全是根据台湾地区的学校,而英文部还是照旧符合菲律宾政府的要求。

国民党到了台湾地区以后,大力推行国语运动,也把这个运动推及菲律宾华校,规定所有华校的教学语言、课堂外的语言都要用国语。有关当局甚至安插一些“外省人”(即非闽南人,而且不会说闽南话)来当校长和中文教师。根据台湾地区国语推行的原则,学生一进学校就不能说方言,只能说国语,说方言者要受惩罚。

菲华校在这种语言政策下,由四语教学转为三语教学,即英文部根据菲律宾政府的菲—英双语教学方向,而中文部却受制于台湾地区的国语单语教学。最初一段时间华文学校比较成功地训练出一批操四语的人才。原因是虽然学校不但不教闽南话,还抵制闽南话,但是五六十年代进华校读书的华人子弟,大多数是第一代或第二代移民的子弟,第一代、第二代移民家庭的使用语多半还是纯粹的闽南话,而且当时的华人多数是聚居华人区,跟菲律宾人的社区接触不多,菲律宾话和英语都是到了学校才接触到。当时的媒体也不太发达,因此华人子弟能在家庭、社区的语言环境中习得、巩固其族群语——闽南话。所以初期,一个华人子弟到了上学年龄的时候,他的母语——闽南话,已经说得顶呱呱。在华校中文部12年寒窗(六年小学,三年初中,三年高中),沉浸式地学习国语,因此,高中毕业后,国语也是顶呱呱。此外,在双重学制下,这些华人子弟同时也要在英文部上十年的菲—英双语课程(小学六年,中学四年)。如上所述,英文部的课程是完全根据菲律宾教育部所定的体系。华文学校多半是地方华人商会主办,经费比菲律宾公立学校充裕,因此,英文部可以聘请质优的教师,加上学校设备也比菲律宾公立学校优越,所以教出来的学生到菲律宾各大学就读的成绩都很不错。因此,我们可以肯定地说,在早期(应该是50—70年代),华校的毕业生都是一群高水平的四语人。

### 五、三语教学的双语人

1975年菲律宾政府与台湾当局断绝关系,正式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邦交。在与中国建交之前,菲律宾政府必须解决菲律宾华人的身份问题。1975年初,当时的菲律宾总统马克斯发出总统特令,简化华人入籍手续与要求,让菲律宾华人在菲律宾与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交之前能快速地申请加入菲律宾国籍。这一条令使绝大多数华人在一夜之间的身份认同转变了。与华人身份认同息息相关的是华人学校。如今的华校不再是住在菲律宾的中国人的学校,而是住在菲律宾的华人族群的学校。因此,华校面临着被全面菲化的局面。菲律宾政府对菲化华校的措施包括取消双重学制,教材本地化,中文/华语只能作为一门外语来教授。但是根据1974年菲律宾教育改革所制定的双语教学原则,民族/方言地区,在有必要的情况下,可以学习自己的语言,例如,在穆斯林聚居的地区,阿拉伯语是双语教学制的教学语言之一。正因为如此,菲华热心教育的人士便向政府争取学习自己族群语的权利,结果,华校得以保留一个星期10小时的华语课时。许多学校就把这10个小时的华语课时安排在星期一到星期五下午,除了上“华语”课,还上另一门课叫“综合”,实际上还是保留了双重学制的模式。为了配合菲律宾政府的“菲化”政策,华校修改了“华语”教科书,可是华校所修改的教科书只是换瓶不换酒,大致上只是把台湾版的国语课本中带有“中华”、“中国”、“国父”等课文或字眼删除或取代。菲化后的华校的中文部,也“50年不变”地按照过去的形式上课,仍然是以国语单语教学。

1980—1990年间,华文学校受到家长、华社教育界人士的批评,原因是,华校中学毕业的学生不再是闽南—国语—英—菲四语人,而只是英—菲双语人。有些批评者认为这是因为菲化后华校的“华文教育的衰退”,家长们也因为子女在华校读了10年书却不会说闽南话,看不懂中文而指责华校“华文教育失败”等等。90年代以后情况更加严重。华文学校的操场上,听不到闽南话,华文就更不用说了。更糟糕的是,一些华人子弟不但学不好华文,而且有的还不愿意学习华文。一些热心华文教育的人士深感华语在菲华校消失的危机,因而大声疾呼:“振兴华文教育”,“华教振兴,匹夫有责”。华文教育界也因此而召开了多次会议,探究挽救危机的灵

丹妙药。有些人也觉察华文教学方向的不恰当,认为菲化后的华校的华语教学应走第二语言教学的道路。

其实华校中文部教学成果衰退很明显的原因,是一些社会和政治因素的影响。这二三十年以来的菲律宾华人社区逐渐在转变。华人不再聚居华人区,多数华人因经济情况好转,都到郊区买房子,所以许多华人都散居在大马尼拉市区,有的时候左邻右舍都没有华人。第三代、第四代华人的子弟,不再像第一代、第二代移民子弟那样说得一口流利的闽南话,原因是他们多数再也不是母亲或祖母带大的,而是由菲律宾保姆带大的,他们的父母白天忙着做生意,晚上回家懒得跟他们的子女说上几句闽南话。同时,时代也在变,现代媒体发达,多数孩子都是泡在电视荧屏前长大的,而电视节目不是英语就是菲律宾语。还有一个最大的改变,就是1975年以后,菲律宾的华人,已是菲律宾的华裔国民。虽然有这么多的变化,但是华人社区的社区语言(中年以上的人之间)还是以闽南话为主,华人社会的生意来往多数还是掌握在会说闽南话的第二代、第三代华人手中。但是华校的华语教学却还是以教国语为主,教学方法依旧,加上缺乏真正会说国语的老师,所以教学成效低落。其实,即使能成功地教好普通话,一个能说得一口流利普通话的人,在菲律宾华人社区,也是英雄无用武之地。

## 六、总 结

世界各地华人区的华文教学,都面临着同样的问题,每一个中国人,尤其是旅居海外的华人,都背负着中华五千年文化的历史又无法理智地面对这个问题。有些家长批评学校,认为华人子弟学不好闽南话实在说不过去。可是这些家长没想到的是(以菲律宾为例),华文学校根本就没教闽南话,根本就不是以教族群语和保

族群语言文化为目标的。

菲律宾华文学校的设立,菲华教育界的前辈说得很清楚,是为了“培养华侨第二代,使他们成为海外第二代中国人,使他们对中国的‘归属感’有所肯定”。换句话说,华侨学校的教育目标不仅是在保存族群语言、文化,而且还要把这些华侨子弟,“教育成中国人——有中国人的外表,更要有中国人的内涵与实质”。一位学院院长也强调,菲华教育的第一任务是发扬中华文化,培养中华文化复兴的干部。在1975年以前,这是理所当然的,因为当时的菲律宾华人都是中国人。正如汪先生所说,侨校虽然菲化了,但是“我们每个人的身上,流的仍是中国人的血。我们的根仍然在中国,因此,我们和中国有千丝万缕的关系,撬不掉,割不断”。所以经过政治、社会巨变后的华文学校还是“50年不变”。

另外一个与民族意识有关的是,对语言本身的认识以及语言教学的对象与方法上的问题。绝大多数出生在海外的华人,他们的第一语言多数已经是当地国的语言,家长送子女到华校学“华语”,但是家长心目中的“华语”是什么呢?海外各地华校提供“华语”教学,他们所谓的“华语”又是什么呢?是要教族群语?还是要教普通话?另外一个敏感的问题是教学法。有些学者提出海外华语教学要走第二语言教学的路子,以为是很能够面对现实的了,可是什么是第二语言教学路子?在定下第二语言教学方法之前,我们必须要先弄清楚什么是第二语言学习?根据语言教学传统的说法,第二语言学习指的是“在另一个国家(或社团)的自然语言环境中学习这个国家(或社团)的语言”,例如,华人移民到美国,在美国学英语,那么英语学习对这些华人来说是第二语言学习,所以就应该用学习第二语言的方法来施教。以菲律宾华社的语言情况来说,在当地学习普通话对当地华人子弟来说根本就不是第二语言学习,因为根本就没有语言环境。如果是学



习闽南话,还可以勉强地说是第二语言学习,因为至少华人社区的使用语言还是以闽南话为主。本来概念是很简单的,如果是在目的语环境中学习第一语言以外的语言,就是第二语言学习。如果不是在目的语的环境中学习第一语言以外的语言,就是外语学习。第二语言学习与外语学习之间的差别,关键在语言环境。认清这一点对选材、教学方法都有很大的帮助。

最后,本人在此要强调的是,教什么都好,但最重要的是概念要清楚,方针、对象要明确,方法要恰当。

参考文献:

- 蔡丽丽:《华校应否教福建话》,载洪玉华、蔡丽丽编《菲华社会文集》,第58—60页,马尼拉:菲律宾华裔青年联合会,1989年。
- 鲍事天:《当前的菲华教育及展望》,载鲍事天著《诗田言论选集》,第100—104页,马尼拉:菲律宾中正学院诗田教基金会,1991年。
- 洪玉花:《华文教育的路向与问题》,载《华文教育》1991年12月15日,马尼拉:菲律宾华文教育研究中心。
- 邱荣禧:《关于菲文教育的几点思考》,载《商报》1991年10月20日。
- 潘露莉:《菲律宾华人的属性认同与菲律宾的华文教育》,载《菲律宾华校华语教学研讨会资料汇编》,马尼拉:菲律宾华文教育研究中心,1993年。
- 汪土星:《华文教育今昔》,收《菲律宾华人:菲华时报五周年纪念刊》,马尼拉:《菲华时报》,第17—20页,1985年。
- 颜长城、黄端铭:《菲律宾华文教育的演变》,载《华文教育》文集(4),第1—8页,马尼拉:菲律宾华文教育研究中心。
-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Culture and Sports (1974) Order No.25.  
*Implementing guidelines for the 1987 policy on bilingual education*. Manila: Department of the Philippines.
-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Culture and Sports (1987) Order No.54. *Implementing guidelines for the 1987 policy on bilingual education*. Manila: Department of the Philippines.

Gonzales, Andrew, FSC. (1998) .The language planning situation in the Philippines, *Journal of Multilingual and Multicultural Development* Vol.19, No.5 & 6: 487 - 525.

Institute of National Language. (1973) .*Policy guidelines in the use of Filipino and English as media of instruction* .

Sibayan Bonifacio P. (1984) .Bilingual Education in the Philippines: Strategy and Structure. In J. Alatis (ed.) *Georgetown University Round Table on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 (pp.302 - 329) .Washington, DC: Georgetown University Press.

Sibayan, Bonifacio P. (1977) .A tentative typology of Philippine bilingualism. In Pascasio, Emy M. (ed) *The Filipino bilingual: Studies on Philippine bilingualism and bilingual education* .Quezon City: Ateneo de Manila University Press.

Soriano, Licera B. (1977) .Bilingualism in Philippine education. In Pascasio, Emy M. (ed) *The Filipino bilingual: Studies on Philippine bilingualism and bilingual education* .Quezon City: Ateneo de Manila University Press.

(潘露莉 香港教育学院中文系)